附件2

宁波市数字化车间/智能工厂和自动化

（智能化）成套装备改造项目投资额界定说明

一、设备、外购软件及技术投资额：

可补助投资额+辅助设备投资额+单台（套）金额3万元以下的设备投入+建设期外发生的与项目有关的设备、外购软件及技术投资额。

二、可补助投资额：

建设期内单台（套）金额3万元（含）以上的智能制造装备设备投入（不含辅助设备）+建设期内计算机硬件设备投入+建设期内外购软件及技术投入。

备注：

1.投资额计算均为经审计认定的不含税投资金额；

2.智能制造装备主要包括高档数控机床与工业机器人、增材制造装备、智能传感与控制装备、智能检测与装配装备、智能物流与仓储装备、智能加工单元、自动化（智能化）成套装备等智能装备。计算机硬件设备主要包括数据存储、工厂网络、通信、智能终端等设备。